

常見問題

(甲) 一般事項

1. 專科護士需具備哪些核心才能？

與初入職的註冊護士相比，專科護士應擔當額外職責並具備更高層次的才能。專科護士應具備專科護士的核心才能，以及其專科範疇的指定才能。

2. 專科護士需負上任何法律責任嗎？

認可計劃雖屬自願性質，專科護士也應具備相關的核心才能及相當經驗。作為註冊護士，專科護士應遵守香港護士管理局按照《護士註冊條例》(香港法例第 164 章)所訂明的護士專業守則、專業實務範圍，以及法律及倫理要求。

3. 認可計劃下設有多少個專科護理範疇？

現時認可計劃設有以下 16 個專科範疇：

- i. 心臟科護理
- ii. 社區、基層及公共健康護理
- iii. 危重病科護理
- iv. 護理教育及科研
- v. 急症科護理
- vi. 老年學護理
- vii. 婦科護理
- viii. 感染控制科護理
- ix. 護理管理
- x. 內科護理
- xi. 精神健康護理
- xii. 腫瘤科護理
- xiii. 骨科護理
- xiv. 兒科護理
- xv. 圍手術及麻醉護理
- xvi. 外科護理

4. 管理局可否為所有護理專科提供對照指引，以配對認可計劃下的 16 個專科範疇？

由於各機構的病人類別和護士職責出於實際情況下會有所不同，利用對照指引以配對 16 個專科範疇並不可行。申請人與現職僱主應根據機構的實際運作情況，決定最符合認可計劃下的專科範疇。如有需要，亦可參考香港護理專科學院的對照指引。

5. 公眾可從哪裡查閱專科護士名單？

公眾可於香港護士管理局網頁查閱各專科範疇的專科護士名單。

6. 管理局會否為專科及特別護理工作訂立培訓標準／認證培訓院校及／或課程的機制？

為促進制訂培訓課程，管理局將在稍後階段為專科及特別護理工作訂立培訓標準及認證提供相關培訓院校的機制。

(乙) 計劃資格

7. 認可計劃下的專科護士需具備哪些資格？

凡符合下列準則在香港獲聘的現職註冊護士，即合資格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

- (a) 成為註冊護士後取得相關專科的護理學／健康科學臨床碩士學位；或
- (b) 成為註冊護士後取得相關健康學科的碩士學位，並修畢護理深造證書課程／獲醫院管理局頒授專科護士認可計劃證書／完成最少 80 小時認可在職培訓；或
- (c) 香港護理專科學院院士或同等資格；以及
- (d) 從緊接提交申請之時起計，在成為註冊護士後具備六年全職護理工作經驗，當中最近四年必須從事相關專科範疇。

8. 如申請人在成為註冊護士後累積六年全職護理工作經驗及四年從事相關專科範疇，他/她合資格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嗎？

合資格申請人必須於成為註冊護士後及從緊接提交申請之時起計，具備六年全職護理工作經驗，當中最近四年必須從事相關專科範疇。換言之，**護理工作經驗必須連續及緊接提交申請之時起計。**

9. 認可計劃下有哪些獲認可的碩士課程？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八間大學及香港自資院校所提供的護理碩士學位課程和健康科學臨床碩士學位課程均獲計劃認可。已獲認可的碩士學位課程名單已上載至管理局網頁，以供參考。管理局會定期檢討和更新名單。至於未被列入名單內的非本地課程資格，申請人需自行向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申請評審，以證明該課程為碩士學位課程。

10. 如申請人已取得本地大專院校護理學碩士學位，但未能確定其碩士學位的類別，他/她應該怎麼辦？

如有疑問，申請人可向頒發其碩士學位的大專院校查詢，並取得資格證明以支持他/她的申請。

11. 如申請人已取得護理哲學博士學位而非碩士學位，他/她合資格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嗎？

合資格申請人必須在成為註冊護士後最少取得護理學／健康科學臨床碩士學位及/或相關健康學科的碩士學位。申請人持有已證實等同碩士或以上的更高學歷亦會被考慮。

- 12. 如申請人已就其他專科範疇取得護理學／健康科學臨床碩士學位，並就所申請的專科範疇完成護理深造證書課程／醫院管理局的專科護士認可計劃／最少 80 小時認可在職培訓，他/她符合資格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嗎？**

如護理學／健康科學臨床碩士學位課程不屬於所申請的專科範疇，課程將歸類為健康學科的碩士學位課程。如申請人已就所申請的專科範疇完成護理深造證書課程／醫院管理局的專科護士認可計劃／最少 80 小時認可在職培訓(由僱主認可)，他/她則符合以上問題 7 中的準則(b)，並合資格認可為專科護士。

- 13. 持有未被列入已認可的碩士學位課程名單內的非本地學歷的申請人須提交甚麼文件？**

持有未被列入名單內的非本地學歷的申請人須提交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發出的學歷評估報告，以確定其非本地學歷相當於香港資歷架構六級或以上。

- 14. 認可計劃下有哪些獲認可的在職培訓？**

認可在職培訓的教學內容應有組織和系統、有明確學習成果，並採取互動式教學及為學員進行評估。如申請人已取得健康學科的碩士學位，但沒有完成護理深造證書課程／醫院管理局的專科護士認可計劃，申請人須完成最少 80 小時的認可在職培訓。

- 15. 認可在職培訓可以由僱主以外的學術機構提供嗎？**

認可在職培訓主要應由僱主提供，但其他被僱主認可或邀請的學術機構舉辦的培訓亦可被認可。

- 16. 請闡明認可在職培訓時數是指理論性訓練還是臨床實踐。**

認可在職培訓的教學內容應有組織和系統、有明確學習成果，並採取互動式教學及為學員進行評估。培訓應包含最少 80 小時相關專科範疇的理論性訓練。

17.如申請人已完成總共 80 小時的多個培訓課程，他/她是否被視為已完成計劃資格準則(b)中的最少 80 小時認可在職培訓？

認可在職培訓應有組織和系統、有明確學習成果，並採取互動式教學及為學員進行評估。由於相關培訓的教學內容要有組織和系統，培訓以單一課程較為理想。

18.如申請人在成為註冊護士後具備六年醫院以外的全職護理工作經驗，他/她合資格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嗎？他/她須要接受任何評估以符合認可為專科護士的資格準則嗎？

申請人應在成為註冊護士後及從緊接提交申請之時起計，具備六年全職護理工作經驗，當中最近四年必須從事相關專科範疇。僱主應根據機構內的情況確認其僱員的資格，無需額外評估。

19.申請人可否申請豁免申請資格？

沒有申請資格可獲豁免。

20.兼職護士／經中介公司聘用的護士／自僱護士／未被僱用的護士可申請認可為專科護士嗎？

不可以。申請人必須為在香港獲聘的現職註冊護士，並從緊接提交申請之時起計，在成為註冊護士後具備六年全職護理工作經驗。認可計劃的申請需經由現職僱主遞交。

(丙) 申請手續

21.註冊護士如何參與認可計劃？

申請人需向現職僱主遞交已填妥之申請表及所需證明文件。僱主應核實申請表並代有興趣參與認可計劃之僱員向管理局遞交申請。

22. 申請人可直接向管理局遞交申請表嗎？

不可以。管理局只接受透過僱主遞交的申請。

23. 申請人可以申請為多於一個專科範疇的專科護士嗎？

不可以。申請人只可以申請認可為計劃下其中一個專科範疇的專科護士。

24. 申請人需要繳付申請費用嗎？

現階段認可計劃無需收費。如日後推出專科護士法定註冊計劃，護士將需要繳交費用，以承擔營運成本。

(丁) 審核程序

25. 機構的護理行政部門可以代替人力資源管理部門為其僱員核證及填寫申請表嗎？

可以。受現職僱主委任的專責人員(包括但不限於人力資源管理部門)及負責處理註冊護士資歷相關事宜的主管，應核證相關文件，並填寫申請表適用部分。

26. 鑒於現職僱主須簽署申請表乙部的聲明核證申請人註冊後的全職護理工作經驗，僱主是否仍須為其僱員發出護理工作經驗證明書？

是。僱主須為其僱員發出護理工作經驗證明書，以確認申請人於註冊後及緊接提交申請之時，在相關專科範疇的全職護理工作經驗年數。

27. 申請人收到申請結果需時多久？

當收到現任僱主遞交的申請，管理局會檢查申請資料並於必要時就個別申請向僱主查詢。如交齊所需文件，預計僱主會於三至四個月後獲通知申請結果。

28. 如果申請不獲接納，申請人可以怎麼辦？

僱主應只遞交他們接納的申請至管理局。若申請不被僱主接納，申請人可在收到僱主的通知後 30 天內向管理局提出覆核申請。在提出覆核申請時，除遞交已填妥之申請表及所需證明文件外，申請人須夾附現職僱主簽發的信件，說明不接納申請的原因及詳情。

(戊) 時間

29. 管理局何時為 16 個專科範疇推行認可計劃？

香港護理專科學院及其學院已獲邀為每個專科範疇成立小組，以制定相關核心才能範疇。各專科小組已為其專科護士核心才能範疇擬定建議書，並透過專科及特別護理工作小組向管理局提交建議書。個別專科範疇推行認可計劃及接受申請的時間，將視乎工作小組及管理局通過有關專科小組提交的建議書的先後次序而定。管理局於 2021 年 10 月已就所有 16 個專科範疇推行認可計劃。

30. 申請人可能因轉工、不在港等原因未能參加第一輪申請計劃。管理局會否推行第二輪認可計劃？

認可計劃旨在提升本港護士的專業水平及長遠為建立專科護士的法定註冊制度奠定基礎。現時，計劃以自願形式認可香港專科護士。認可計劃將會持續推行直到過渡至法定制度。

31. 管理局會否舉辦簡介會或論壇向註冊護士推廣認可計劃？

因申請人必須經現職僱主遞交申請，管理局呼籲僱主邀請其僱員根據僱主的時間表提交申請，並留意計劃的進一步更新和公告。

(己) 其他

32. 參與認可計劃有甚麼好處？

認可計劃旨在提升本港護士的專業水平及長遠為建立專科護士的法定註冊制度奠定基礎。成功申請者將獲發專科護士認可證書。證書將有效至日後推出專科護士法定註冊計劃。管理局會備存及上載專科護士名單至管理局網站，供公眾人士查閱。

33. 專科護士需續領專科護士認可證書嗎？

專科護士認可證書將有效至日後推出專科護士法定註冊計劃。

34. 如專科護士轉工或調離已認可的專科範疇，他/她需要通知管理局嗎？

認可計劃以試驗計劃形式推行，長遠為建立專科護士的法定註冊制度奠定基礎。因此，認可計劃下頒發的專科護士認可證書將有效至日後推出專科護士法定註冊計劃。管理局將來可審視法定註冊認可證書的有效期。

35. 如註冊護士沒有參與認可計劃，他/她日後仍符合資格申請成為法定註冊專科護士嗎？

現階段沒有參與認可計劃的註冊護士，如符合將來推出的專科護士法定註冊計劃的資格，亦可申請成為法定註冊專科護士。

36. 認可計劃下的專科護士能獲得醫院管理局發放專科護士津貼嗎？

認可計劃旨在提升本港護士的專業水平及長遠為建立專科護士的法定註冊制度奠定基礎。護士的薪酬並不屬管理局的管轄範圍。

37. 認可為專科護士是否某些護士職級的工作要求之一？

認可計劃旨在提升本港護士的專業水平及長遠為建立專科護士的法定註冊制度奠定基礎。不同護士職級的工作要求或聘用條款並不屬管理局的管轄範圍。